

#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权益。现将2024年度工作汇报如下：

###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会议7次，会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3月22日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4月23日	《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7月26日	《关于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关于控股子公司租赁办公楼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年8月23日	《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9月25日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10月29 日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二、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检查监督意见

###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2024年度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财务管理规范、财务状况有待进一步改善。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经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报告。

### 3、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对公司2024年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核查，公司在本年度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资产交易价格公平，决策程序合法，未发现公司资产流失、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

### 5、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适应公司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内部控制体系贯穿于公司经营活动的各个方面，基本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合理控制经营风险，但执行力度要加强，检查监督的机制要加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 **6、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工作，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严谨规范，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 **7、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及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的违规对外担保。

#### **8、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在报告期内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

件成就、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回购部分限制性股票等有关股权激励事宜，相关事项均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2025年监事会的工作计划**

2025年，公司监事会将坚决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更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监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监事会将继续诚信勤勉地履行监事会各项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日常履职进行有效监督，督促董事会完善现场会议的组织 and 召开，积极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知悉并监督各重大决策事项及其履行程序的合法、合规性，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有效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3月18日